

证券代码:002364 证券简称:中恒电气 公告编号:2025-22

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5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3元/股,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具体详见公司2025年4月12日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5))。

一、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内每3个交易日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目前至2025年5月31日的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5年5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4,462,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6%,其中最高成交价为15.43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3.34元/股,合计成交总金额为20,860,196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间均符

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4日

证券代码:002364

证券简称:中恒电气

公告编号:2025-22

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合公司回购股份的方案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

1、公司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 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起或者在决策过程中,直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 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 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 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市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票回购的委托;

(3) 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结合市场实际情况,在回购期限内陆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4日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4/10
待董事会审议并通过后3个月内	
预计回购金额	4,000.00元~8,000.00万元
回购用途	□用于减少注册资本或购回股票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债券或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69,175股
累计已回购金额	0.08%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08%
累计已回购金额占回购资金总额的比例	2.04%
实际回购的股份数	26,380股/元~30,979股/元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5年4月10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4,0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49.807元/股(含),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后不超过3个月,回购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和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回购的主要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特此公告。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4日

证券代码:688793

证券简称:倍轻松

公告编号:2025-038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4/10
待董事会审议并通过后3个月内	
预计回购金额	4,000.00元~8,000.00万元
回购用途	□用于减少注册资本或购回股票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债券或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69,175股
累计已回购金额	0.08%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08%
累计已回购金额占回购资金总额的比例	2.04%
实际回购的股份数	26,380股/元~30,979股/元

二、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5年4月10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4,0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49.807元/股(含),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后不超过3个月,回购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和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回购的主要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特此公告。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4日

证券代码:603109

证券简称:神驰机电

公告编号:2025-040

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9/20
待董事会审议并通过后12个月内	
预计回购金额	5,000.00元~10,000.00万元
回购用途	□用于减少注册资本或购回股票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312,060股
累计已回购金额	0.08%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15%
累计已回购金额占回购资金总额的比例	0.02%
实际回购的股份数	26,380股/元~30,979股/元

三、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5年4月10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4,0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49.807元/股(含),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后不超过3个月,回购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和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回购的主要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特此公告。

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4日

证券代码:601969

证券简称:海南矿业

公告编号:2025-074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2/26
待董事会审议并通过后12个月内	
预计回购金额	7,000.00元~10,000.00万元
回购用途	□用于减少注册资本或购回股票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0股
累计已回购金额	0%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
累计已回购金额占回购资金总额的比例	0%
实际回购的股份数	0股/元~10-50万股/元

四、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5年3月12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回购专项贷款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资金总额上限为人民币10.12亿元,回购价格上限为人民币10.12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0.12元/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特此公告。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4日

证券代码:601366

证券简称:利群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2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第三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10/10
待董事会审议并通过后12个月内	
预计回购金额	15,000.00元~30,000.00万元
回购用途	□用于减少注册资本或购回股票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30,323,987股
累计已回购金额	0%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
累计已回购金额占回购资金总额的比例	0%
实际回购的股份数	4,380股/元~51,000股/元

五、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9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第三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0.00万元(不含30,000.00万元),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价格不超过8.00元/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特此公告。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4日

证券代码:688173

证券简称:燕东微

公告编号:2025-047

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9/20
待董事会审议并通过后12个月内	
预计回购金额	4,000.00元~8,000.00万元
回购用途	□用于减少注册资本或购回股票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2,163,778股
累计已回购金额	0.231%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02%
累计已回购金额占回购资金总额的比例	0.02%
实际回购的股份数	15,678股/元~20,000股/元

六、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4年9月19日,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燕东微”)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拟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4,000